

臺中市政府文化局主管111年6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 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 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 象	備註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大墩文化中心 藝文活動推廣	廣播媒體	111.01.01- 111.12.31	大墩文化 中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-	大千廣播電台 股份有限公司	宣傳及推廣大墩文 化中心相關藝文活 動，以擴大活動參 與效益	大千電台	契約金額95,000 元，俟全案執行 驗收後付款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大墩文化中心 藝文活動宣傳	電視媒體	111.01.01- 111.12.31	大墩文化 中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-	鑫傳國際多媒 體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	宣傳及推廣大墩文 化中心相關藝文活 動，以擴大活動參 與效益	大屯有線電視	契約金額99,500 元，俟全案執行 驗收後付款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屯區藝文中心 看日溫度機器 特展	廣播媒體	111.05.27- 111.06.26	屯區藝文 中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-	大千廣播電台 股份有限公司	宣傳及推廣屯區藝 文中心相關藝文活 動，以擴大活動參 與效益	大千電台	契約金額30,000 元，俟全案執行 驗收後付款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葫蘆墩文化 中心藝文活動推 廣	電視媒體	111.01.01- 111.12.31	葫蘆墩文 化中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-	陽光文創有限 公司	宣傳及推廣葫蘆墩 文化中心相關藝文 活動，以擴大活動 參與效益	豐盟有線電視	契約金額90,000 元，俟全案執行 驗收後付款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第21屆彩墨新 人賞徵件宣傳	網路媒體	111.05.01- 111.06.12	視覺藝術科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24,000	尚京奇廣告有 限公司	宣傳第21屆彩墨新 人賞徵件訊息，以 利欲參與的民眾能 掌握消息	臉書廣告	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第21屆全國百 號油畫大展	平面媒體	111.06.01- 111.06.30	港區藝術中 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12,400	藝術家雜誌社	宣傳及推廣港區藝 術中心相關藝文活 動，以擴大活動參 與效益	藝術家雜誌	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第21屆全國百 號油畫大展	平面媒體	111.06.01- 111.06.30	港區藝術中 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16,000	典藏雜誌社	宣傳及推廣港區藝 術中心相關藝文活 動，以擴大活動參 與效益	典藏雜誌	

臺中市政府文化局主管111年6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 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 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 象	備註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葫蘆墩文化 中心臺中市美術 家接力展-賴威 帆水彩展	平面媒體	111.06.01- 111.06.30	葫蘆墩文化 中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12,400	藝術家雜誌社	宣傳及推廣葫蘆墩 文化中心相關藝文 活動，以擴大活動 參與效益	藝術家雜誌	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葫蘆墩文化 中心臺中市美術 家接力展-蔡昌 吉攝影展	平面媒體	111.06.01- 111.06.30	葫蘆墩文化 中心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12,400	藝術家雜誌社	宣傳及推廣葫蘆墩 文化中心相關藝文 活動，以擴大活動 參與效益	藝術家雜誌	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本市文化政策 或藝文活動推 廣	網路媒體	111.04.01- 111.04.30 111.05.25- 111.06.24	文化研究科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60,000	大成行銷事業 股份有限公司	為提升民眾對於本 市文化政策或藝文 相關活動之瞭解	勁報	
臺中市政府 文化局	本市文化政策 或藝文活動推 廣	平面媒體	111.05.11- 111.06.27	文化研究科	公務預算	文教活動	20,000	太平洋日報股 份有限公司	為提升民眾對於本 市文化政策或藝文 相關活動之瞭解	太平洋日報	
臺中市文化 資產處	無										
臺中市立圖 書館	無									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編列預算於**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**(含社群媒體)及**電視媒體**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000.00.00-000.00.00(涵蓋期程)；000.00.00、000.00.00(播出時間)或0次(刊登次數)。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○○特別預算、基金預算、財團法人預算。
5. 財團法人，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%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。
6. 預算科目部分，總預算、特別預算及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(XX支出或XX費用)。
7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
8. 請按月於次月15日前公告，並按季於每季次月20日前送主計處彙整。